



名家名译

超值白金版

29.80

世界文学经典名著文库

大卫·科波菲尔

〔英〕查尔斯·狄更斯 著
宋述雷 译

DAVID COPPERFIELD



中國華僑出版社



◎名家名译◎

DAVID COPPERFIELD

大卫·科波菲尔

(英)查尔斯·狄更斯 著
宋兆霖 译



中國華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大卫·科波菲尔 / (英)查尔斯·狄更斯(Dickens, C.)著;宋兆霖译.—北京:中国华侨出版社, 2010.12

ISBN 978-7-5113-1007-1

I. ①大… II. ①查… ②宋… III. ①长篇小说—英国—近代 IV. ①I561.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244688 号

大卫·科波菲尔

作 者: (英)查尔斯·狄更斯

译 者: 宋兆霖

责任编辑: 文 枫

封面设计: 王明贵

文字编辑: 龚雪莲 潘 静

图文制作: 北京东方视点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1020mm×1200mm 1/10 印张: 48 字数: 966 千字

印 刷: 北京中创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1 年 3 月第 1 版 2011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13-1007-1

定 价: 29.80 元

中国华侨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静安里 26 号通成达大厦三层 邮编: 100028

法律顾问: 陈鹰律师事务所

编 辑 部: (010)64443056 64443979

发 行 部: (010)58815874 传真: (010)58815857

网 址: www.oveaschin.com

E-mail: oveaschin@sina.com



大卫·科波菲尔

译本序

狄更斯是19世纪英国最伟大的作家，他的30多年的创作生涯为英国文学和世界文学作出了卓越的贡献。《大卫·科波菲尔》是他的代表作，是他“最宠爱的孩子”。该书150多年来在全世界盛行不衰，一直深受世界文坛和广大读者的重视和欢迎，早在1908年，翻译家林纾和魏易就以《块肉余生记》为题，把它介绍给我国读者，成为最早传入我国的西欧古典名著之一。

《大卫·科波菲尔》被公认为狄更斯最重要的代表作，俄国大作家列夫·托尔斯泰就把它誉为“一切英国小说中最好的一部”，认为它“有助于塑造健康的人格”。它也是作者的“宠儿”。在本书的序言中，作者写道：“在我所有的作品中，我最爱的是这一部。人们不难相信，对于我想象中产生的每个孩子，我是个溺爱的父母，从来没有人像我这样深爱着他们。不过，正如许多溺爱子女的父母一样，在我内心的最深处，我有一个最溺爱的孩子。他的名字就叫《大卫·科波菲尔》。”

《大卫·科波菲尔》是作者耗费心血最多，也是篇幅最长的一部作品，它是作者亲身经历、观察所得和丰富想象的伟大结晶。本书以第一人称叙述，而且其中确实带有不少自传的成分，如当童工，学速记，采访国会辩论，勤奋自学，成为作家等等，均为作者的亲身经历，但这并不是自传，而是小说，我们只能说作者利用了不少自己的经历，其中有他自己的影子，而现实生活中细致观察所得和想象虚构的成分则更大。如书中的主人公为遗腹子，少年时就成为孤儿，而作者写这本书时，他的父母都还健在；又如作者的父亲曾因负债而入狱，但书中入狱的已成了米考伯先生。《大卫·科波菲尔》在狄更斯的全部创作中占据着特殊的地位。这不仅是一部融入不少作者本人生活经历的自传体小说，而且同他的其他作品相比，更能反映出作者的创作思想和艺术风格。从某种意义上说，这部作品更富有狄更斯的特色。作者通过本书主人公大卫·科波菲尔出生后的种种经历到自学成才，成为著名作家的生活道路，全面地描绘了19世纪维多利亚时代英国社会的广阔画卷，展现了当时各个不同阶层的人物形象，从而表达了作者本人的人生哲学和道德理想。

本书贯穿着作者人道主义、民主主义的思想和揭恶扬善的精神。首先，他塑造的主人公大卫，就是一个善良博爱、正直勤奋、务实进取的知识分子典型。他虽然也有过错误的念头、荒唐的举止、忧伤的时刻和消沉的日子，但是姨婆的话“无论在什么时候，决不可卑鄙自私，决不可弄虚作伪，决不可残酷无情”成了他的座右铭，手向上指着的爱格妮斯是他的“指路明灯”，他的性格不断经历磨炼，使他这个失去双亲的孤儿，在苦难和挫折中逐渐成熟，走上了正确的人生道路。通过这些，表现了健全人性的形成和发展。这是作者在人性探索方面取得的成果。不仅如此，狄更斯还出于自己的正义感、同情心和艺术家的良心，通过本书主人公的日常生活和成长过程，对他认为不合理、不公正的社会现象，如教育制度的弊端、司法制度的腐败、金钱的罪恶、贫富的不均以及有关儿童、妇女、婚姻、家庭、财产、失业等方面不公和丑恶现象，都作了无情的揭

露和批判。从狄更斯在本书中所描述的种种事件和人物，我们可以看出，他深刻批判的是人和人性的异化，他竭力追求的是人和人性的复归以及人与人之间的和谐。

狄更斯的作品大多数都是以人物为中心构建故事的，《大卫·科波菲尔》也不例外。由于本书反映的生活面极其广阔，因此人物众多，千姿百态。除塑造了一个栩栩如生、生动丰满的主人公大卫·科波菲尔外，有名有姓的约有90余人，其中主要的人物即有十多人。他们围绕着大卫的成长过程和生活道路，以各自的性格特征、思想表现、言谈举止和日常生活，为我们描绘出一幅19世纪英国社会生活的全景图。一般说来，狄更斯都是以自己仁慈、博爱的人道主义精神和揭恶扬善的道德意向来塑造和安排这些人物的，因而他们的本质、价值取向都较为明晰。内心慈祥、外表严肃的姨婆贝特西·特洛伍德小姐，善良忠厚、勤劳温顺的保姆佩格蒂，端庄高尚、温柔聪慧的爱格妮斯，淳厚正直、真诚勤恳的特雷德尔，善良宽厚、仁爱无私的渔民佩格蒂先生，温顺活泼、单纯痴情的朵拉，高尚勇敢、忠厚豁达的汉姆等，这些无疑都是本书人物中“善”的家族成员；而贪婪阴险、心狠手辣的谋得斯通姐弟，卑鄙狡诈、伤天害理的希普母子，傲慢自大、冷酷自私的斯蒂福思一家，还有狠毒凶暴的克里克尔校长等，显然都是“恶”的代表。此外，还有一些中间人物，如米考伯先生，虽有善良、正直的一面，但有较大的缺点，爱虚荣，喜挥霍，因而总是入不敷出，负债累累。值得一提的是“米考伯”一词已收入普通的英语词典，词意为：米考伯式的人物，无远虑而老想着走运的乐天派；他去澳大利亚后有了改变，还清了旧债，并以此为教训，教育后人。又如斯蒂福思，在萨伦学校时，有时也能仗义执言，保护弱小，但最后彻底暴露出他“恶”的本质。这也说明本书中一些人物的性格并不是完全静止的，是随着情节的发展而发展的。另外，从总体上说，本书的人物还是较为丰满的，就连一些次要人物，如精神失常的狄克、吝啬的巴基斯、乐天的欧默先生、贫嘴薄舌的马克勒姆太太、怨天尤人的葛米治太太等，虽然着墨不多，也各有个性，栩栩如生。正如托·斯·艾略特所说：“狄更斯塑造人物特别出色。他所塑造的人物比人们本身更为深刻……只要用一句话，不管是这些人物说的，还是别人对他们的议论，就能使他们完整地再现在我们眼前。”

狄更斯的小说，特别是前期作品，一般都比较松散冗长，《大卫·科波菲尔》虽然情节复杂、人物众多，但在结构上来说还是比较严密完整的。它以主人公大卫从孤儿到著名作家的曲折经历为主线，衍生出多灾多难的佩格蒂先生家，受害遇救的威克菲尔家，颠沛流离的米考伯家以及斯特朗博士、巴基斯、特雷德尔、贝特西姨婆、斯蒂福思、希普等多个家庭的故事。而作者则巧妙地把这种多层次、多支线的情节故事和主人公大卫的成长经历结合在一起，使之互相交错，层层展开，形成一个错综复杂、曲折动人的情节网络整体。而且，由于本书系以第一人称叙述，在叙事的角度上受到了极大的限制，这给作者的叙述大大增加了难度，但狄更斯仍能自然地娓娓道来，通篇故事都经由一个遥远的视角缓缓展开，这也说明作者在叙事艺术方面的深厚功力。

狄更斯是一位有社会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的伟大作家。他非常强调小说的道德功能和社会功能。在《大卫·科波菲尔》中也可看出，作者力图找出世人在道德方面的病症以及社会生活的弊端，力求通过小说来培养世人的“道德感情”，完善自己，进而改造社会，导向伟大的文明。狄更斯的独到之处还在于：他不仅主张小说要唤醒世人对劳苦的小人物的同情，还要激起世人对他们的崇敬，因而他们在经受了苦难之后仍然保住了本色，可以从他们那里发现和学到美德。因此，《大卫·科波菲尔》也像他的绝大多数作品一样，写的主要是一些凡人小事——小人物的日常生活、个人际遇、悲欢离合、生老病死。作者通过细心的观察、丰富的想象力以及强烈的情感，热情细致、广阔深入地描写了外部的社会生活与风土人情，从而展示出人物的性格特征和内心世界。狄更斯也是一位善于驾驭语言的大师。本书语言明快流畅，风格多样，特别是作者独特的诙谐幽默，使这部作品具有了强大的艺术感染力。正如90多年前本书最早的中译者林纾、魏易在译序中所说：“此书不难在叙事，难在叙家常之事；不难在叙家常之事，难在俗中有雅，拙而能韵，令人挹之不尽。且前后关锁，起伏照应，涓滴不漏，言哀则读者哀，言喜则读者喜……近年译书40余种，此为第一。”此话不无道理。

通过《大卫·科波菲尔》，我们也可以看出，狄更斯有着敏锐的洞察力，是一位能出色地反映现实的作家，可是他也有着丰富的想象力，能充分运用浪漫手法、象征手法，甚至和现代手法之

间也有着涓涓细流。因而，尽管 150 多年来文学思潮变迁更迭，审美情趣和价值判断的标准不断变化，文学批评理论、流派层出不穷，狄更斯却从未受过冷落，他不但被纳入现实主义，也被纳入浪漫主义、现代主义的文学批评话语。《大卫·科波菲尔》发表至今已有 150 多年，但仍被公认为狄更斯的代表作，深受全世界广大读者的欢迎和评论界的好评。这一切都说明，《大卫·科波菲尔》是一部真正经得起历史考验的经典之作。

宋兆霖
于浙江大学求是村



大卫·科波菲尔

目 录

作者序	1
第一章 来到人间	3
第二章 初识世事	10
第三章 生活有了变化	18
第四章 蒙羞受辱	26
第五章 遣送离家	36
第六章 相识增多	45
第七章 第一学期	49
第八章 我的假期	58
第九章 难忘的生日	66
第十章 遭受遗弃	72
第十一章 独自谋生	82
第十二章 决计出逃	90
第十三章 决心的结局	95
第十四章 嫩婆为我做主	105
第十五章 重新开始	113
第十六章 我又成了新生	118
第十七章 故友重现	129
第十八章 一次回顾	138
第十九章 见见世面	142

第二十章 斯蒂福思家	151
第二十一章 小艾米莉	156
第二十二章 旧景新人	166
第二十三章 选定职业	178
第二十四章 初涉放荡生活	186
第二十五章 吉神和凶神	190
第二十六章 坠入情网	200
第二十七章 托米·特雷德尔	208
第二十八章 米考伯先生的挑战	213
第二十九章 重访斯蒂福思家	224
第三十章 一个损失	228
第三十一章 一个更大的损失	233
第三十二章 走上漫漫路	238
第三十三章 无忧无虑	248
第三十四章 姨婆使我大吃一惊	256
第三十五章 沮丧	261
第三十六章 满腔热情	272
第三十七章 一杯冷水	280
第三十八章 散伙	284
第三十九章 威克菲尔和希普	292
第四十章 浪迹天涯的人	302
第四十一章 朵拉的两位姑妈	307
第四十二章 搬弄是非	316
第四十三章 再度回顾	326
第四十四章 我们的家务	331
第四十五章 姨婆的预言应验	339
第四十六章 消息	347
第四十七章 玛莎	354
第四十八章 持家	360
第四十九章 坠入迷雾	366
第五十章 梦想成真	372
第五十一章 踏上更长的旅程	378
第五十二章 我参加了大爆发	387

第五十三章 又一次回顾.....	400
第五十四章 米考伯先生的事务	403
第五十五章 暴风雨	411
第五十六章 新创和旧伤.....	417
第五十七章 移居海外的人们	421
第五十八章 出国	427
第五十九章 归来	431
第六十章 爱格妮斯.....	440
第六十一章 两个悔罪者.....	445
第六十二章 我的指路明灯	452
第六十三章 一位来客	457
第六十四章 最后的回顾.....	462
作者年表	465



大卫·科波菲尔

作者序

我在本书的原序中曾说过，本书脱稿之初，我的心情正非常激动，因此，若想和本书保持足够的距离，以撰写这篇正式序言似所必要的平静来谈论这部作品，我觉得并非易事。我对本书的兴趣是印象犹新，如此强烈；我对它的心情是喜悲参半——喜的是一个长期的构思终于竣工完成，悲的是这么多的伴侣就此离我而去——因此，我大有以个人心事和一己感情令读者生厌的危险。

此外，关于这个故事，凡是我所能说的任何有关的话，我都尽我所能书中说了。

若要让读者知道，在两年的想象活动结束之时，这支笔是何等忧伤地搁下的；或者，一个作家和他头脑中想象出来的一群人物诀别时，会怎样使他感到如同把自身的一部分发落到阴间冥府似的，这对读者来说，也许是无关紧要的吧。然而，我又没有别的可以奉告了，说实在的，除非要我坦白承认，说从来没有人读这本书时，比我写它时，更相信它的真实性了。不过这话也许更无关宏旨。

上面这些坦白之言，现在看来，都是真情实话。因此，我对读者诸君，只需再说一句肺腑之言就足够了。在我所有的作品中，我最爱的是这一部。人们不难相信，对于我想象中产生的每个孩子，我是个溺爱的父母，从来没有人像我这样深爱着他们。不过，正如许多溺爱子女的父母一样，在我内心的最深处，我有一个最宠爱的孩子。他的名字就叫《大卫·科波菲尔》。

第一章 来到人间

在我的这本传记中，作为主人公的到底是我呢，还是另有其人，在这些篇章中自当说个明白。为了要从我的出世来开始叙述我的一生，我得说，我出生在一个星期五的半夜十二点钟（别人这样告诉我，我也相信）。据说，那第一声钟声，正好跟我的第一声哭声同时响起。

看到我生在这样一个日子和这样一个时辰，照料我的保姆和左邻右舍几位见多识广的太太（早在没能跟我直接相识的前几个月，她们就对我备加关注了）便议论开了，说我这个人，第一，命中注定一辈子要倒霉；第二，有看见鬼魂的特异功能。她们相信，凡是不幸出生在星期五深更半夜的孩子，不论男女，都必定会有这两种天赋。

关于第一点，我用不着在这儿多说什么，因为那句预言结果是应验了呢，还是证明毫无根据，没有比我的经历更能说明问题的了。至于她们说的第二点，我只能说，要不是我早在襁褓之中就把这份家财给挥霍光了，那就是我还没继承到这份遗产呢。不过，现在我没能拥有这份财产，我丝毫不抱怨；要是另外有什么人正享有它，我还衷心欢迎他把它守住哩。

我出生时带有一张头膜^①，为这张头膜，曾在报纸上登过广告，愿以十五几尼^②的低价出售。是当时航海的人囊中羞涩，还是缺乏信念而宁愿要软木救生衣，这我不得而知。我只知道，只有一个人愿意出价购买，这是个做期票证券交易的经纪人，他只肯出两镑现金，其余的都以雪利酒^③折价支付。即使保证他不会淹死，他也怎么都不肯加一点儿价。结果只好把广告撤回，白白损失了广告费——至于说到雪利酒，当时我那可怜的亲爱的母亲，自己也有一批这样的酒正在市上求售哩——十年以后，这张头膜在我的家乡以抽彩的方式售出，参加抽彩的共五十人，每人出半克朗^④，中彩的出五先令。抽彩时，我自己也在场，而且我记得，当时眼看我自己身上的一部分以这种方式在出售，心里觉得不是很味儿，感到很难堪。我还记得，抽到这个头膜的是一位提着个小提篮的老太太，她老大不情愿地从篮子里掏出了那规定的五先令，全是半便士的辅币，结果还少给了两个半便士——虽然花了不少时间，费了很大的劲算给她听，可是毫无作用，怎么也没能使她明白这一点。后来她倒是真的没有淹死，而且活到九十二岁高龄，光光彩彩地寿终正寝。这件事，作为奇闻在我们那一带长期流传。不过据我了解，这位老太太直到死都一直十分骄傲地夸口说，除了过桥外，她这辈子从来没有到过水上。而且每当她喝茶的时候（她很爱喝茶），老是愤愤地说，那班海员之类的人实在邪恶，竟敢放肆地到全世界去“闯荡”。你对她说，有些常用的好物品，茶大概也包括在内，就是在她所反对的这种“闯荡”中得来的，可是毫无用处。她总是更加坚决、更加理直气壮地回答你说：“我们不应该去闯荡。”

现在，我自己也不要再“闯荡”了，还是言归正传，接着讲我自己出生的事吧。

我出生在萨福克郡的布兰德斯通，或者如苏格兰人说的“在那一带”。我是一个遗腹子。当我睁开眼睛看到这个世界时，我的父亲已经闭上眼睛，看不到这个世界有六个月了。一想到他竟会从来没有见过我，即便是现在，我也觉得有点儿奇怪。至于儿时看到教堂墓地里我父亲的白色墓碑，在我幼小的心灵中所引起的种种联想，以及当我们的小客厅中亮着温暖的炉火和明亮的烛光时，我们家的门窗却紧锁着，把父亲的坟关在门外（有时我觉得这太残忍了），让他独自待在那寒夜之中，这引起我无限的同情。这一切，现在朦朦胧胧地回忆起来，更加使我感到奇怪。

我父亲有一位姨母，因而也就是我的姨婆了（关于她，过会儿我还有更多的话要说），她是我们家的大人物。她叫特洛伍德小姐，我母亲却总把她叫做贝特西小姐，不过，这只是在我那可怜的母亲克服了对这位可怕人物的畏惧之心后敢于提到她时（这种时候不常见），才这样叫她。我这位姨婆曾嫁过一个比她年轻的丈夫，他长得很英俊，但他并不像古训“行为美才是美”所说的那样——因为他大有打过贝特西小姐的嫌疑。有一次，为了生活费用上的事两人发生争论，他甚至粗鲁狠心地要把她扔出三楼窗口。这些脾气上互不相投的事实，使得贝特西小姐决定给他一笔钱，

^① 有的婴儿出生时头上罩着的一层薄膜，是胎膜的一部分。英国民俗认为，头膜为吉祥物，带在身边就不会被淹死。

^② 英国旧金币，1几尼等于21先令。

^③ 原产于西班牙南部的一种烈性白葡萄酒。

^④ 英国旧币，1克朗等于5先令。

经双方同意，两下分居。然后他就带着他的钱到印度去了。据我们家里一种荒诞的传闻，有一次有人曾看到他跟一只狒狒一起骑在一头大象上。不过我认为，跟他一起骑在大象上的一定是位绅士，要不就是一位贵妇。反正不管怎么说吧，他走后不到十年，从印度传来消息说，他已经去世了。我姨婆听到这个消息后有什么感觉，没有人知道。因为他们两人分居之后，她立即恢复了做姑娘时的姓，在很远的一个海边的小村子里买了一座小屋，带了一个仆人，在那儿过起独身生活来；大家都知道，打那以后，她决心不问世事，一直过着隐居生活。

我相信，我父亲曾经是她所宠爱的人，可是他的婚事把她给深深地得罪了，原因是她认为我母亲是个“蜡娃娃”。她从来没有见过我母亲，不过她知道她还不满二十岁。我父亲和贝特西小姐从此再没有见过面。父亲结婚时，年龄比我母亲大一倍，而且身子骨儿也不大好。结婚后一年，他就去世了。如我前面所说，这是在我出世前六个月。

这就是那个多事而重要的星期五下午（要是我可以冒昧地这样说话）的情况。因此我不能肯定地说，当时我就知道事情会怎么样，也不能说我对后面发生的事情，是全凭自己的亲眼目睹而追记的。

那天下午，我母亲正坐在壁炉前，身体虚弱，精神萎靡，两眼含泪望着炉火，为自己，也为那没有父亲、尚未见面的小孩儿，抱着深为绝望的心情。虽然楼上抽屉里早已准备好几罗^①预言针^②，欢迎他到这个对他的光临丝毫不激动的世界上来。我刚才说了，在那个晴朗有风的三月下午，我的母亲正坐在壁炉前，提心吊胆，悲苦重重，不知道自己是否能渡过面前的难关。就在她擦干眼泪，抬头望着对面的窗子时，忽然看到有一个陌生的女人往庭园里走来。

我母亲又朝那女人看了一眼，她确信地预感到，这人准是贝特西小姐。这时，落日的余晖正照射在那陌生女人的身上，洒满庭园的篱笆。她径直朝屋门走来，这种凌厉笔挺的姿势和从容不迫的精神，别的人是不可能有的。

当她走到屋门前时，她的行为再一次证明来的正是她。因为我父亲曾经多次说起，说我姨婆的行为举止，跟常人颇不相同。这时，她不像常人那样来拉门铃，而是走到我母亲看着的那扇窗子跟前，往屋子里张望，把自己的鼻尖使劲贴到玻璃上……以致我那可怜的母亲后来还经常说起，说她的鼻子一下子就变得又平又白了。

她这一来使我母亲大吃一惊，因此我一直确信，我之所以会在星期五出世，完全是得益于贝特西小姐。

我母亲惊慌得连忙离开椅子，躲到椅子后面的一个角落里。贝特西小姐怀着探询的神情，缓缓地扫视着整个房间，她移动着目光，从房间的一头开始，像荷兰钟上撒拉森人的头像似的，直到把目光落到我母亲身上。然后她像惯于支使人的人那样，朝我母亲皱了皱眉头，做了个手势，叫她去开门。母亲去开了门。

“我想，你就是大卫·科波菲尔太太吧？”

贝特西小姐说。她的“想”字加重了语气，大概是因为我母亲身上的丧服和她的生理状态的缘故。

“是的。”我母亲有气无力地回答。

“有一个特洛伍德小姐，”来客说道，“我想你听说过她吧？”

我母亲回答说，她很荣幸，听说过那个大名。不过她当时只感到不快，并没有表现出不胜荣



^① 罗为计数单位，1罗等于12打。

^② 指按旧俗用针在针插上插成的预言吉祥的祝词。

幸的心情。

“你现在见到的就是她。”贝特西小姐说。我母亲听说后就低下头，请她进屋。

她们一起走进了我母亲刚才待的小客厅，因为过道那头那间最好的房间里没有生火炉——更确切地说，打从我父亲的葬礼以后，那儿就没有再生过火了。她们两人坐了下来，可贝特西小姐依然一言不发，我母亲极力忍了又忍，最后还是没能忍住，终于哭了起来。

“啊，得啦，得啦！”贝特西小姐急忙说，“别这样！行啦，行啦！”

可是我母亲怎么也忍不住，直到哭够了才止住眼泪。

“摘下你的帽子，孩子，”贝特西小姐说，“让我仔细看看你。”

我母亲对她怕极了，即使她想要拒绝她的这一古怪的要求，她也不敢那么做，于是她就按她的吩咐把帽子摘下了，由于摘帽时两手直哆嗦，她把头发（她的头发既多又漂亮）弄得全都披散到脸上。

“哟，我的天！”贝特西小姐叫了起来，“你简直还是个娃娃呀！”

毫无疑问，我母亲看上去是非常年轻的，甚至比她的实际年龄还要年轻。她一面低垂着头，仿佛这是她的罪过似的，这可怜的人，一面呜咽着说，她恐怕真的还是个孩子就做了寡妇了，要是以后能活下去，她还得做个孩子气的母亲呢。接着，在短短的静默中，我母亲恍惚觉得，贝特西小姐在摸她的头发，而且还感到她的手并不是不温柔。但是当她胆怯地怀着希望，抬头看她时，却发现贝特西小姐撩起衣服下摆，坐在那儿，双手交叠放在一个膝盖上，两只脚搁在炉栏上，对着炉火紧皱眉头。

“我的老天爷，”贝特西小姐突然说，“为什么叫做鸦巢哇？”

“你是说这房子吗，姨妈？”我母亲问道。

“为什么叫鸦巢？”贝特西小姐说，“要是你们两人中有一个懂一点儿真正过日子的道理的话，把这叫做厨房^①要合适得多。”

“这名字是科波菲尔先生取的，”我母亲回答说，“在买这座房子的时候，他一直以为这附近有乌鸦呢。”

就在这时候，晚风吹过，在庭院外侧几棵高大的老榆树中间引起了一阵骚动，引得我母亲和贝特西小姐都禁不住朝那个方向看去。只见那几棵榆树先是相互低垂，如同几个巨人在窃窃私语，这样安静了几秒钟后，接着便剧烈地骚动起来，四下里挥动着它们那粗野的胳膊，仿佛它们刚才的窃窃私语已大大地扰乱了它们内心的平静，这时，筑在高处树枝上的几个饱经风雨的破旧鸦巢，犹如暴风雨中海面上的破船般在空中摇晃。

“那些乌鸦到哪儿去了？”贝特西小姐问道。

“那些什么——？”我母亲正在想着别的什么。

“那些乌鸦呀——它们怎么样啦？”贝特西小姐问道。

“打从我们搬来这儿住的那天起，就从来没有见过什么乌鸦，”我母亲说，“我们原以为——科波菲尔先生原以为——这儿会有一大窝乌鸦；其实这些全是些很老的老巢，乌鸦早就不要它们了。”

“完全是个大卫·科波菲尔！”贝特西小姐叫了起来，“彻头彻尾的大卫·科波菲尔！附近一只乌鸦都没有，他却把这房子叫做鸦巢，他相信一定会有乌鸦，因为他看到有几个鸦巢。”

“科波菲尔先生，”我母亲回答说，“已经去世了，要是你在我面前数落他——”

我想，我那可怜的亲爱的母亲，有一会儿一定想要狠狠揍我的姨婆一顿，不过像她那天下午的那副样子，即使她受过很好的训练，我的姨婆也只需一只手就可以轻而易举地把她给制服。可我的母亲只是从椅子上站起身来，这念头也就跟着烟消云散了。随后她重又温顺地坐了下来，接着就晕过去了。

待她醒过来时，或者是贝特西小姐把她弄醒过来时，反正不管怎么样，她发现贝特西小姐正站在窗前。这时，黄昏已逐渐变成黑夜，她们只能模模糊糊地看到对方，要不是靠了火炉的亮光，她们就什么也看不见了。

“我说，”贝特西小姐走回到椅子跟前问道，仿佛她方才只是偶尔看了看景色，“你预计在什么

^① 鸦巢英文为 Rookery，厨房英文为 Cookery，读音相近。

时候——”

“我全身都在发抖，”我母亲结结巴巴地说，“我不知道这是怎么啦。我看，我一定快要死了！”

“不会，不会，”贝特西小姐说，“喝点儿茶吧。”

“哎哟，哎哟，你说喝茶对我管用吗？”我母亲不知所措地叫喊道。

“当然管用，”贝特西小姐说，“你这只是在胡思乱想罢了。你管你的女孩儿叫什么？”

“我还不知道是不是女孩儿呢，姨妈。”我母亲天真地回答说。

“保佑孩子！”贝特西小姐叫了起来，无意中正好说出楼上抽屉里针插上的第二句祝词，不过这句话没有用在我身上，而是用在了我母亲身上，“我说的不是那个，我说的是你的女仆。”

“她叫佩格蒂。”我母亲说。

“佩格蒂！”贝特西小姐有点愤愤然地把这名字重复了一遍，“孩子，你这是说，居然有人跑进基督教堂，给自己取了这么个名字？”

“这是她的姓，”我母亲有气无力地说，“因为她的名字跟我的一样，科波菲尔先生就叫她的姓了。”

“喂，佩格蒂！”贝特西小姐打开小客厅的门，朝外面叫道，“拿茶来，你的太太有点儿不舒服。快点儿，别磨磨蹭蹭的。”

贝特西小姐用一种仿佛自从有这个家她就是公认的主人的气派发布了这道命令后，又朝门外打量着，直到看到佩格蒂听到生人的声音，吃惊地举着蜡烛沿过道迎面跑上前来，她才又关上门，和先前一样坐了下来，两脚搁在炉栏上，撩起衣服下摆，双手交叠放在一个膝盖上。

“你刚才说不知道是不是生个女孩儿，”贝特西小姐说，“我可一点儿也不怀疑，一定是个女孩儿。这样吧，孩子，从这个女孩儿降生的时候起——”

“也许是个男孩儿呢。”我母亲冒昧地插嘴说。

“我告诉你了，我有一种预感，这一定是个女孩儿，”贝特西小姐回答道，“别跟我拌嘴啦。从这个女孩儿降生的时候起，孩子，我打算就做她的朋友，愿意做她的教母，我求你把她名字叫做贝特西·特洛伍德·科波菲尔。这个贝特西·特洛伍德可一辈子都不应该犯错啦。她的感情也不应该再滥用啦，可怜的孩子。她应该好好地受到教育，好好地受到保护，不让她愚蠢地去信赖那些不应该受到信赖的人。我一定要把这当作我自己的责任。”

贝特西小姐在说这番话的时候，每说一句，她的头都要抽动一下，仿佛她自己的宿怨旧恨正在内心发作，因而她得极力克制住自己，不让它们表露得过于明显似的。至少我母亲在暗淡的火光中看着她时，心里是这样想的。不过当时我母亲太怕贝特西小姐了，自己的身子又极不舒服，加上又过于顺从和慌张，什么都没能看清，也不知道该说什么才好。

“大卫待你好不好，孩子？”沉默了一会儿后，贝特西小姐问道，她那头部抽动的动作也逐渐停歇下来，“你们在一起过得快活吗？”

“我们很快活，”我母亲说，“科波菲尔先生待我真是太好了。”

“哦，我看他是把你惯坏了吧？”贝特西小姐说。

“现在在这艰难的世界上，我又成了孤身一人，一切都得靠自己了。是的，我怕他真的把我给惯坏了。”我母亲呜咽着说。

“行啦！别哭了！”贝特西小姐说，“你们两个并不般配，孩子——即使随便哪两个人都能般配的话——所以我才问你这个问题。你是个孤儿吧，是不是？”

“是的。”

“也当过家庭教师？”

“我在科波菲尔先生常去的一家人家当幼儿家庭教师。科波菲尔先生待我很好，对我非常注意，非常关心，最后他向我求婚，我也就答应了他。于是我们就结了婚。”我母亲坦率地对她说。

“嘿！可怜的孩子！”贝特西小姐若有所思地说，一面依然对火炉皱着眉头，“你都会点儿什么呀？”

“对不起，我不明白你的意思，姨妈。”我母亲结结巴巴地说。

“比如，像管理家务什么的。”贝特西小姐说。

“我恐怕不太会，”我母亲回答说，“没有我想要会的那么多。不过科波菲尔先生一直在教我——”

“他自己会的可多哩！”贝特西小姐从旁插了一句。

“我盼望我会有所进步，因为我急着要学，他又教得很耐心，要是不发生他去世这场大不幸的话——”我母亲说到这儿又忍不住呜咽起来，再也说不下去了。

“行啦，行啦！”贝特西小姐说。

“我每天都记账，晚上就跟科波菲尔先生一块儿结算。”我母亲说到这儿，悲从中来，又哭了起来，说不下去了。

“行啦，行啦！”贝特西小姐说，“别再哭了。”

“我敢说，在这方面，我们从来不曾有过一言半语的不同意见，科波菲尔先生只是嫌我‘3’字和‘5’字写得太相像了，或者怪我不该在‘7’字和‘9’字下面多添个弯弯的小尾巴。”我母亲接着说，可是说着说着一阵伤心，又哭了起来。

“你这样会把自己弄病的，”贝特西小姐说，“你要知道，这对你自己，对我的教女，都没有好处。行啦！你不许再哭了！”

这一理由对使我母亲平静下来起了一些作用，不过对她身子愈来愈明显的不适也许起了更大的作用。接着是一阵沉默，只是偶尔被贝特西小姐突然发出的“嘿”声打破，她坐在那儿，两只脚仍搁在炉栏上。

“我知道，大卫曾花钱给自己买过一笔保险年金，”过了一会儿，贝特西小姐说，“他是怎么给你安排的？”

“科波菲尔先生，”我母亲答说，说话已感到有些费劲，“对我非常关心，为我安排得很周到，把其中的一部分年金划归给我继承。”

“多少？”贝特西小姐问道。

“一年一百零五镑。”我母亲回答。

“他原本会干得更坏哩。”我姨婆说。

“坏”这个字用得正是时候，我母亲这时的情况正是坏透了，拿着茶盘和蜡烛进来的佩格蒂，一眼就看出她如此难受是怎么一回事——要是当时房间里光线较亮的话，贝特西小姐本当早就看出来的——佩格蒂急忙把我母亲扶到楼上她自己的卧室，并且立即打发他的侄子汉姆·佩格蒂去请护士和医生，她没让我母亲知道，已经把汉姆藏在我们家好几天了，为的就是在紧急时刻供作差遣。

当那两位联手的重要人物，在几分钟内相继到来时，看到一位表情矜持的陌生女人坐在壁炉前，左臂上系着帽子，耳朵里塞着珠宝商的棉花^①，他们都大吃一惊。佩格蒂对她一无所知，我母亲也从来没有说起过她，她坐在小客厅中，完全是个神秘人物。尽管她口袋里装了一大堆珠宝商的棉花，耳朵里也塞得满满的，但是这丝毫无损她神态的威严。

医生去过楼上后又下来了。据我猜测，他一定想到，自己有可能得跟这位陌生太太面对面地在这儿坐上几个小时，便加倍小心，极力表现出懂礼貌和讨人喜欢的样子。在男性中，他称得上是个最温顺的人，也是小个子中脾气最好的人。他连进出房间时都侧着身子，以便少占点儿地方。他走起路来脚步很轻，简直像《哈姆雷特》^②里的鬼魂，而且走得比鬼魂还慢。他把头低垂向一边，部分是为了谦逊地贬低自己，部分是为了谦逊地讨好别人。别说他对狗都不曾说过一句难听的话，就连对疯狗都不会说一句难听的话。即使非说不可，他也只会温和地对它说上一句，或者半句，或者是一句的一部分，因为他说话也像走路一样慢吞吞的；可他绝不会对它说出难听的话，也决不会对它发火动气，不管是为了什么人世的理由。

齐利普先生把头侧在一侧，温和地看着我的姨婆，微微地对她鞠了一个躬，轻轻地摸了摸自己的左耳，示意对方耳朵里塞着的珠宝商棉花。

“是有点局部发炎吗，小姐？”

“什么！”我姨婆回答，一边像拔塞子似的把棉花从耳朵里拔了出来。

齐利普先生被她这一突然的举动吓了一大跳——这是他后来对我母亲说的——几乎弄得张皇失措了。可他还是和颜悦色地重复问了一句：

^① 即当时珠宝商用来垫珠宝的特制棉花。

^② 莎士比亚的剧作。

“是有点局部发炎吗，小姐？”

“胡说！”我姨婆回答了一声，又一下子把棉花塞回耳朵。

齐利普先生碰了这个钉子后，什么事也不能做了，只好坐在那儿，怯生生地朝她看着，她则坐在那儿看着炉火，直到他又被叫到楼上去。过了约摸一刻钟，他又回来了。

“好啦？”我姨婆问道，一面把靠他那边耳朵里的棉花拔了出来。

“哦，小姐，”齐利普先生回答说，“我们正——我们正在慢慢地进行中，小姐。”

“呸……”我姨婆呸了一声，她在这表示轻蔑的感叹词上，加了一串纯正的颤音。说完后，又跟先前一样，把棉花塞回耳朵。

真的——真的——像齐利普先生告诉我母亲的那样，他真的差一点儿给吓着了。单从一种职业观点上来说，他是差一点儿给吓着了。不过，尽管这样，他还是坐在那儿朝她看着，她则依旧看着炉火。这样坐了约摸两个小时，直到他又被叫了出去。过了一会儿，他又回来了。

“好啦？”我姨婆问道，一面又拔出靠他那边耳朵里的棉花。

“哦，小姐，”齐利普先生回答说，“我们正——我们正在慢慢地进行中，小姐。”

“啐……”我姨婆啐了一声，她对他如此粗暴无礼，使得齐利普先生绝对受不了啦。他后来说，这真是存心要把他搞得精神崩溃。他宁愿离开小客厅，坐到楼梯上，坐在黑暗和寒风中，直到又被叫到楼上。

汉姆·佩格蒂上过国民小学，在回答式教学中学习颇为用心，因而可以认为是个靠得住的证人。第二天他报告说，就在这以后一个小时，他无意中偶尔在门口往小客厅里张望了一下，不料一下子就让焦躁不安地在里面来回走动的贝特西小姐发现，还没等他来得及逃走，就让她给抓住了。他说，当时楼上不时传来脚步声和说话声，很明显，在声音大的时候，那位小姐就把他当作替罪羊般一把抓住，在他身上发泄她那过分的焦躁，根据这一情况，贝特西小姐耳朵里虽然塞着棉花，仍没能把声音完全挡住。他说，当时她抓住他的领子，不断地把他拖来拖去（好像他服多了鸦片酊似的^①），她还使劲摇他，乱抓他的头发，揉皱他的衬衣，捂他的耳朵，好像捂的是她自己的耳朵似的，此外，还抓他，打他。这一情况，有一部分由他的姑母所证实，她看到他时是在十二点半，我姨婆刚把他放开，当时他的脸跟我一样红。

性情温和的齐利普先生，即便在别的时候会记仇，在这种时候他也绝不会对人怀有恶意的。所以他的事情刚一办完，就侧着身子走进小客厅，用他那最和蔼的态度对我姨婆说：

“啊，小姐，我很高兴，向你道喜啦。”

“道什么喜？”我姨婆厉声回答说。

看到我姨婆的态度还是这么严厉，齐利普先生又慌张起来。为了要抚慰她，他朝她微微鞠了个躬，还露出一丝微笑。

“我的天哪，这人怎么啦！”我姨婆不耐烦地叫了起来，“他不会说话吗？”

“放心吧，我亲爱的小姐，”齐利普先生用他那最柔的声音说，“再也不用着急了，小姐。放心吧。”

奇怪的是我姨婆竟没有去摇他，把他必须说的话摇出来，后来大家都认为这几乎是一个奇迹。她只是对他摇着自己的头，不过这样也使得齐利普先生胆战心惊了。

“哦，小姐，”齐利普先生一鼓起勇气，便继续说，“我很高兴，向你道喜啦。现在一切都过去了，小姐，平平安安过去了。”

在齐利普先生专心发表这通演说的五六分钟时间里，我姨婆一直目不转睛地盯着他。

“她好吗？”我姨婆问道，她交叉抱着双臂，一只胳膊上依旧系着帽子。

“哦，小姐，我想，用不了多久，她就不会有什么不舒服的，”齐利普先生回答说，“在这样悲惨的家庭境况下，对一个初次做母亲的年轻女人来说，我们所能期望的，这已经是够好的了。你如果现在要去看她，小姐，绝没有什么妨碍，也许对她还有好处呢。”

“她呢，她好吗？”我姨婆突然厉声问道。

齐利普先生把头更加转向一边，像一只讨人喜欢的小鸟一样看着我姨婆。

“那孩子，”我姨婆说，“她好吗？”

^① 鸦片酊为麻醉剂，人服多了会昏睡，甚至死去，因此必须拖着他走动，使他醒着。